

张欣
——
经典小说——

浮华背后

张欣·著



好人犯错误最让人痛心疾首
比真善美的东西更让人掩卷沉思

广东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张欣
——
经典小说

浮华背后

张欣·著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浮华背后 / 张欣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4. 1

(张欣经典小说)

ISBN 978-7-5360-6931-2

I. ①浮…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74776号

出版人: 詹秀敏

责任编辑: 张 懿 张 旬

技术编辑: 凌春梅

封面设计: 刘红刚

书 名 浮华背后

FU HUA BEI HOU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A区)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印 张 7.875 1插页

字 数 160,000字

版 次 2014年1月第1版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当代都市小说之独流

(总 序)

雷 达

有人这样描述张欣的小说：迷离的辉煌灯火，横流的泛滥欲望，深藏的扭曲人性，悬疑的山重水复，渺茫的爱情追求……这一切共同构成了张欣的世界，游走其中，不免为其所困，乃至神形俱失——显然，这样的描述有失浅表。不能认为只要抓住了欲望、白领女性、都市化、传奇性这些元素，就算抓住了张欣创作的要领。

我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曾说过，张欣是最早找到文学上的当今城市感觉的人之一。张欣善于充分揭示商业社会人际关系的奥妙，并把当今文学中的城市感觉和城市生活艺术提到一个新高度，她始终关怀着她的人物在市场经济文化语境中的灵魂安顿问题。在她当时的一系列中篇小说里，不仅写出了南国城市烦嚣的物化景观，而且写出了大众文化元素无所不在的渗透；不仅写出欲望这头怪兽对所有人的操控，而且写出欲望背后人对终极关怀的诉求；不仅始终以男欢女爱的爱情主题作为构思的原件，而且通过商战背景下，一个个“痴情女子负心汉”或

是彷徨迷惘花无主的感伤故事，表达着对超功利的人间真爱的强烈渴望。张欣的更为独特之处还在于，她的语言建构了一种契合都市语境的特有的抒情风格，一种古典美与现代流行话语相糅合的情调，打造出一种有着鲜明时代烙印的时尚化写作模式。于是，在当时新都市小说初兴的大小作者中，张欣是个独特的存在，为市民读者所喜爱。她有如一脉生机勃勃的独流——称其为“独流”，并非多么异端，而是她保持了自己的审美价值和人生价值的独立不羁，为别人所无法替代。

不可否认，张欣确有题材意义世俗化、结构方式通俗化，以及人物选择白领化、中产化等类型化特点，张欣小说中少不了都市小说的一些共性元素，那如梦的情景、物象的铺陈、欲望的膨胀、食色的细述、流行的语汇，但这又怎么样呢？世俗化恰是对人的自然欲望的肯定，是对教条和僵化的反拨；而通俗化则是她的一种审美选择。然而，如果说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张欣尚被看作新都市文学的代表性作家，那么近些年来，随着张欣创作由相对静态转向激烈动态，由闺房甚至直接切入了黑社会，由人性善转入人性恶，她似乎越来越被认为是一个大众读物写作者，一个社会事件的猎奇者，一个偏向惊悚的通俗小说作家了。有评者对她渐渐丢弃了早期的空灵飘逸和小资优雅，以及抒情和浪漫的笔调深表遗憾，认为是一种审美上的丧失和倒退，离纯文学远了。事情是否果真如此，究竟应该怎么看？

我认为，从主导的方面看，张欣已从她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成形的叙事模式中跳了出来，不再是“深陷红尘，重拾浪漫”，也不再是白领丽人的怨而不怒，而是向着生活的复杂、尖锐和

精彩跨出了一大步，不惮于直面丑陋与残酷，不惜伤及优雅，遂使她的都市小说的现实感、社会性容量、人性深度、心理内涵都有了明显增强。应该说，张欣新世纪以来的多部长篇，是向着两个向度发展：一是对巨大精神压力和都市变态人格的正视，强化了对人性深度的精神分析；一是向着社会结构和公共领域拓展，多以司法案件、新闻事件为由头，探究包括黑社会在内的幽暗空间里人性的光怪陆离，寻求正义的呼声。

异质的畸形女性形象是张欣近作中的一个亮点。说实话，我对所谓的女权主义一直心存疑虑，有些问题，越是过分强调，越有可能伤及自身。这样说并非因为我是男性，而是我看到一些女性，尤其是性格过于强硬的成功女性，她们承受了工作和生活的双重压力，其艰辛可想而知，她们在精神生活方面却严重缺损。张欣的《锁春记》让我又一次遭遇了她们。她们仿佛在自己诉说，又仿佛在无奈追问。《锁春记》是张欣关于女性自身的一部心经。张欣说：“我们终将发现，对手来自内心。”这部作品着力塑造的三个女性，她们都是优秀的，她们的生命轨迹却不寻常，而且心灵在不同的境遇中发生了畸变，最后一个结局凄凉。在外人眼中一向幸福的佳偶庄世博与查宛丹，之所以出了问题，原因或许很多，最直接的原因却是庄世博的妹妹庄芷言从中作梗，生生地拆散了他们。芷言一直守在哥哥身边，她不能容纳哥哥身边的任何一个女性，查宛丹的无言退出和出走，叶丛碧的无声忍耐和相守，都是因着对庄世博的爱。叶丛碧最后意外离开人世，庄世博无法收场时芷言又承担了一切，然而，貌似内心强大的芷言最终却选择了自杀。她是一个

彻底的失败者，她的秘密便是禁欲式的“锁春”，深爱丛碧的净墨窥到了她的秘密，净墨的厌恶是一根刺，深深地扎在她心上。一个优秀的女人最终像一片羽毛一样随风飘逝。《锁春记》的文本是错综复杂的，但却有如《红楼梦》的一个枝杈，三个女性的人生和命运都是绕着一个男性所展开。

在《锁春记》中，值得注意的是张欣转换为男性视角对女性命运的一些思考。庄世博其实是深爱他的第一任妻子查宛丹的，但是，面对一个击剑者、一个在生活各方面都很优秀的妻子，他多少失去了自信，以为妻子一直暗恋别人。所以，当他一旦遇到较为世俗而简单的叶丛碧时，便感到了放松，自己很清楚，放在过去他是不会喜欢她的，但现在不同了，他劳累的心需要轻松与体贴，这一切是查宛丹所不能给予的。女性的过于强大必会带给男性无穷的压力吗？现代社会那些优秀的女性，其实反过来承担着比普通女性更大的来自社会和男性的压力。我不知道，为什么一向给我非常温暖印象的张欣，会选择一种较为极端的人物来完成她有关女性的心经？依照她在《幽闭》一文中的说法，那是因为我们的的心灵已经幽闭和麻木得太久，但她仍然期待着有一天把坚冰打破，让万物花开。

揭示深藏着的人性的复杂与诡谲，直面变态人格，是张欣在观察都市精英人物时的另一出彩之处。张欣曾说：“病态的都市恰恰隐藏最复杂、最不为人知的人物关系，隐藏着让人心酸的哀怨、感慨和心悸的插页。张爱玲也说过，人生如一袭华美的袍，上面爬满了虱子。”读《锁春记》不期然地与萨特的那句名言相遇：他人即地狱。其实，庄世博完美的外表下隐藏的是

一个自私的男人的灵魂，他对叶丛碧只是需要，而非爱情。叶丛碧出事后，他选择了逃避，而非面对。时时守护着哥哥的芷言觉得哥哥有病了，甚至为他去咨询心理医生，得到的诊断是没有病。她不解。事实上有病的人正是她自己，在庄世博的生活中，庄芷言扮演了父亲、母亲、妻子的多重复杂角色。她一直压抑自己作为女性的正常欲求，对男人没有兴趣，不想结婚。她的生活是“没有春天”的。从精神分析角度看，这一对兄妹的精神和性格形成可以在他们的童年经验中找到原因。我们在不止一部中外作品中读到过恋母或弑父的情结，读到过可怕的占有性的“母爱”，却还不曾见识过像庄芷言式的专制的兄妹之畸情。或许芷言也如张爱玲笔下的七巧，戴着黄金的枷扑杀了好几个人，也辟杀自己，全是原本和她最亲近的人啊。最后那残酷的结局证明，芷言是一个精神病患者，她得的是微笑忧郁症。

张欣近作中最令人震惊的人性故事藏在《不在梅边在柳边》之中，这部作品的内容已经不能用都市来框范，它直指人性中那些由童年经历而来的难以磨灭的斑斑伤痕和深刻存在。外形美艳、气质高雅、才干出众的女性梅金是个好妻子、好儿媳、好妈妈，这样的女性是众人艳羡的对象。其实，她从身到心严重造假，为生计所迫时她做过三陪小姐，还与自己的整容医生冯渊雷莫名其妙地发生了性关系。梅金对重男轻女的家人们的仇视甚深。另一人物蒲刃，学术生命旺盛、气宇轩昂，举止上俨然树仁大学的一道风景，有明星般的辉光，人又未婚，颇类完美。可谁知道，这个人却有着对亲生父亲的无比仇恨，表面

上孝顺无比，背地里一直在给父亲慢性投毒，最后与父亲同归于尽。这两个人的内心不能简单用恋母或弑父情结来阐述，他们两人表面上区别极大，本质上却相通。儿时过于贫困落后的生长环境，家庭暴力中的成长经历，出人头地的强烈欲求，和最后的一塌糊涂的失败，均如出一辙。背负着背叛朋友的重负的冯渊雷表面上深爱妻子乔乔，实际上与其他女性有染；蒲刃面临巨大压力，通过与高级妓女小豹姐一起过夜来排解……尽管产生所有扭曲人性的土壤是儿时的黑暗经验，但是，这样的世界、这样的人性，仍不免让人产生绝望之感。

张欣的另外一些长篇则借助新闻性社会事件来展开。《沉星档案》以电视台女主持人公寓遇害案为切入点，引出一个黑道人物——贺少武。《深喉》以某大都市报业竞争为背景，涉及多重不为人知的黑幕交易。它们绝不是对新闻事件的形象化爆炒，而是表达了作家对隐藏在城市深处的重大社会问题的深沉思考。《深喉》凝聚了都市报纸行业的竞争、司法界的某种深层腐败，以及人们对正义和道德的苦苦追寻等元素，使之既是一部畅销作品，又具有相当的思想道德价值。《深喉》表层的主人公是追求正义和真理的《芒果日报》名记者呼延鹏，他年轻气盛，有很强的责任感，为张扬正面精神价值不惜冒生命危险，以至身陷囹圄，饱受摧残后几乎失语了，只说“自由真好”。但实际上，这部小说真正的主人公是“深喉”。“深喉”是谁，在何处，小说自始至终都没有明确喻示，但我们却能感到“深喉”无所不知，无处不在。是所谓的“上面”的那个人吗？显然不是。是徐彤吗？是，又不是；是槐凝吗？也是，也不是。“深

喉”，就是事件背后所发出的那个更深层的声音。有时候，“深喉”是确切的一个人，但更多的时候，是一种象征、一种信念，是传递正面声音的喉咙。《圣经》上说，那门是窄的，那路是长的。“深喉”就是要引作品中有正义感的呼延鹏等人走过那道狭窄的门，通向其漫漫而修远的路途的人。这就是张欣的都市悬疑小说的意义所在。人总在不懈地追寻着正义，哪怕是隐约的、渺茫的、潜在的。继《深喉》之后，张欣又有长篇《用一生去忘记》问世。文笔十分鲜活，其最大的突破在于塑造了何四季这个新鲜的农民工形象，的确很少有人以善恶同体的复杂去写一个农民工。

张欣最近说，生活永远比小说精彩。我想写现实、写人性，我希望我自己的作品能够直指人心，表达了她希望更深广地拥抱现实生活的心愿。诚然，张欣的近作中确实丢失了一些柔情似水的浪漫，她由婉约转向了冷峻。作为现代都市的书写者，张欣总要扩大自己的世界，总要正视“恶”的作用，总得尝试新的写法。她正在探索中。我们没有必要纠结在张欣究竟算纯文学还是通俗文学，以及孰高孰低之类，在今天没有绝对的“纯”。关键要看，一个作家在多大程度上表现了她的时代及其心灵史。

第一章

那是一间维多利亚式的极其宽敞的房子，三面墙均是顶天立地的穿衣镜，配套的软缎沙发也是维多利亚式的，暗哑的酒红色中深藏秋香色的细密花纹，似乎也藏着许多香艳无比且年代久远的嫔妃故事。梳妆台却是红木的，简约的明代遗风，一尘不染的与穿衣镜相映生辉。

最讲究的是挂衣钩，檀木打制的仙鹤，细长的脖子向高处伸展，造型的确有点夸张，但这是一个试衣间，挂衣钩应该比梳妆台重要，你没有办法忽视她，除了外形美观，还淡淡飘动着似有似无的暗香。

莫亿亿捧着一件“阿玛尼”晚礼服倒在沙发上，她闭上眼睛，幸福得几乎窒息。她很怕自己是灰姑娘，十二点的钟声一响，睁开眼睛便已回到自己那个破家。她家的那个厅还不及这个高级的试衣间大，尽管收拾得还算干净，但是家具陈旧而过时，马赛克的地面让她总是想起厕所。

穷人是没有想象力的，所以这儿让她有点眩晕。

她手上的那件名牌拖地裙是淡烟薄雾般的紫灰，犹如一片雨天的云。

她现在才知道，越是高级的名牌时装越没有设计的痕迹，

譬如这件号称在香港独一无二的“阿玛尼”，刚才还在华美的橱窗里傲视红尘，她无领无袖也无肩，紧紧的上身缀满碎钻和珍珠，纤细的腰下是蓬松的纱裙，长长的拖在身后，与她相配的还有同样是灰缎的一双高跟鞋和一只小手袋。亿亿暗吸一口冷气，险些惊叫出来，除了晚礼服惊心动魄的美，还因为十二万港币的价格牌。

亿亿没有试衣，以她修长的模特身材穿上这条长裙，效果不会比橱窗里的假人差，这她知道。她要利用试衣的时间，细细地品味一下梦想成真的寸寸光阴。

她认识这个彭卓童还不到一星期，那是在一夜情酒吧。这个吧在城中闹市区少有的一块高坡上，细窄而陡峭的台阶让人想到无限风光就在这个酒吧里，大门是埃及风格，金字塔的颜色，里面布置得像原始森林，一半室内一半露天，除了阴森一点，并没有什么特别，只因常有些演艺界的人士偶尔在这里聚，便开始名声鹊起，使许多自认为前卫的酷男辣妹趋之若鹜。亿亿也是跟演艺界的人士来喝酒，但她只不过是一个三线小星，演那些怎么演观众也认不出她来的小角色。最露脸的一次是新近刚刚上演的电视剧《火凤》，她演女主角的前身，在第三集就被烧死了，后来女主角重新转世，演绎了一系列小市民拍手称快的复仇故事，当然这与她是没有任何关系的。

亿亿并没有注意周围的人，事实上，他们在哪里哪里就是焦点，虽然她不是风头最劲的那一个。

酒吧里的灯突然熄灭了，黑暗中年轻人开始鬼哭狼嚎，也有人放肆地怪笑，总之可以尽情宣泄，这也是一夜情酒吧的独

到之处，不失时机的漆黑三十秒，让你做偷吻那种“见光死”的衰事。

一只大手握住了亿亿，引领着她往外走，亿亿以为同行中的男孩恶作剧，他们也是很能闹的，所以她一路笑一路磕磕绊绊地在黑暗中穿行，不知会被带到什么地方去。光明再度来临的时候，面前出现一张贪玩而又漫不经心的脸，这个年轻的男人算得上风神俊朗，头发干净、爽滑而又富于弹性，虽不是眼带桃花却总有那么一点坏，又坏得让人不忍拒绝。

他身材高大，并不是孔武健壮那种，而是匀称，一切都恰到好处，宽肩，长腿，包括他性感的喉结和修长的手指。他穿一身CK的休闲装，方达色，看上去精力充沛。

他重新伸出手来：“我叫彭卓童。”

“莫亿亿。”

“我看过你演的电视剧。”

亿亿叹道：“先出，先死，站两边。”

卓童大笑，笑够了才说：“怎么叫这个名字？”

“小时叫一一，妈希望我相貌才艺都是第一，第一有什么用？多点钱是真。”

卓童又笑，亿亿心想，有那么好笑吗？便迟疑道：“你找我干什么？不是让我签名吧？”

“为什么不！”卓童摸遍全身也找不到一张纸，便拉过衣袖，让亿亿把名字签在上面，亿亿挥笔写道：一个万人瞩目的名字：莫亿亿。她平时练签名总是这么一串。彭卓童提醒她说：“还有电话号码。”亿亿略觉不妥，但毕竟这是第一个找自己签名的

人，还是写上了移动电话。

亿亿觉得自己真是没有心肝，与剧虎谈恋爱，若即若离也有三年了，可是跟彭卓童只认识三天，人整个疯掉了。

剧虎不是不好，他就是太好了，形象太健康，爱看书，爱钻研，又知书达理讲礼貌，没有缺点，简直就像一部老爷车那么齐备、稳妥，只是年轻轻的就那么“自来旧”。他给亿亿写的情书，不加说明的给女朋友过目，女友便说，你阿叔怎么这么老土啊?! 还教你做人的道理，他自己一把岁数，活明白没有啊?!

卓童是疯狂过山车，分分钟钟带给你刺激和惊喜。

她知道不能耽搁得太久，便收起遐想，慢慢地睁开眼睛，还好，遗韵无限的试衣间没有丝毫的改变，还是那样美轮美奂，这令她颇感快慰。于是，她小心翼翼地捧起阿玛尼，走了出去。

彭卓童正在打电话，口气又狠又无所谓，是他独有的风格：“……抓住了?! 把他给我杀了! 当然砍脖子，放血，斩成一碌一碌的。”见到亿亿出来，卓童扬起一根眉毛，算是询问裙子是否合适，亿亿用力地点点头，他便对销售小姐做了一个包起来的手势，小姐们大梦初醒般的殷切起来，领班的黑制服双手接过他递上来的金卡。

卓童收了线，亿亿问道：“杀谁?”

“杀谁? 杀穿山甲，我叫他们做血饭给我们吃，凉血清毒的。”

亿亿也笑了：“吃保护动物啊?!”

“没办法，我可不是一个循规蹈矩的人。”

“你不是说今天上船吗？”

“晚上才去，八点整是船长晚宴，绝对不能错过。”

“可是旅客须知上说，狮子星号下午三点就离港，现在已经一点多了。”

卓童笑笑：“你怎么跟我妈似的？走吧。”

他拉起亿亿的手，他们快乐得脚底生风，像鱼一样，在繁华香港的密集人流中游来游去。“我们坐‘叮当’吧。”卓童这样提议。这就是卓童，花十二万元买裙子，却花两元硬币坐巴士，他不是一个刻意的人，满脑子即兴的新花样。如果是跟剧虎出去玩，他会提前两个礼拜写出计划书，细节比旅行社交待得还周密。亿亿最记得跟他去看电影，不到十个人的场子他非要对号入座，“如果发生纠纷，我们会很被动。”剧虎这样解释。亿亿无名火起：“我就不知道会发生什么纠纷！”

他们跳上一辆叮铛作响的巴士，亿亿站不稳，身体随着巴士转弯而摇晃，卓童伸出一只手，揽住亿亿细细的腰。他们相视一笑。

照说，卓童身边的美女虽不像车轮滚滚般转换，至少也是不乏其人的。但什么也挡不住一见钟情的爆发力，那天在一夜情酒吧，卓童被一个女孩儿吸引，她穿一个红旗做的肚兜，鲜亮鲜亮的，镰刀斧头交叉在胸口，她身上别无饰物，唯有一头浓密的黑发，瀑布般地垂淌下来，已最好的衬托出她乖巧的面容：细致的皮肤，性感的嘴唇，直眉，略显茫然的眼神。身材更是无可挑剔。她的美在于她压根不知道自己有多么可人。可能是还没有蹿红吧，她虽醒目但一点也不张扬，举止随意，一

副没有心机的样子。这一切都令卓童深深地陶醉。

他问身边的朋友，怎么这个女孩这么面熟？别人便告诉他，莫亿亿嘛，演过什么什么。他依稀找回一点印象，但她可是一点也不不上镜，在那些不知所云的电视剧里，脸宽出来一截不说，还有点犯呆，演得越卖力越傻。因为在戏里也不是什么站得住的角色，怎么想也想不到生活中的她是这个样子，出位但不招摇，胳膊上有一个匕首插心的贴纸，安静里藏着调皮。

卓童觉得亿亿比他想象中的女友还要完美。

那个吃穿山甲的大排档简陋不堪，老板又瘦又高，脸上上也保持着一种暧昧的笑容，他的柜台上立着几个巨大的透明的广口瓶，里面全部是各色蛇酒，那些死了的蛇依旧体态饱满，皮纹清晰，面目狰狞地盘在瓶内，以示雄风。亿亿总觉得广东人说这个壮阳那个大补，可是他们自己干干瘪瘪实在没什么说服力，再说这种说法有什么科学根据吗？！

卓童在香港的朋友很多，亿亿都有点搞不清谁是谁。卓童提了一个名字，老板的笑容顿时就变得特别由衷，说某公子早就来了，而且你们的汤已经煲了整整七个钟头，并亲自领着他们上楼。木制的楼梯不仅斑驳得裸露出原木，而且还摇摇欲坠，每一脚都是踏空的感觉。亿亿心想，吃这种遭天谴的东西，没准房子就塌了，似乎是随时可能发生的事。不过门口的一大排靓车无言地表明，这里一定是美食当前，诚愿屈尊。

她打开衣柜，发现她的休闲装都没有熨烫妥帖，菜干一样的挂在那里，备受冷落。她不喜欢穿休闲装，一穿就酷似在下

岗一条街上摆摊的那些人。可她穿套装就变得非常干练，而且有品位。尤其是穿西装，打领带，那是相当有气派的，她是那种少有的女人男装会显得更有特色的典范。

杜党生是 W 市的海关关长，一听她的名字就知道她是一个苦孩子，后来共产党给了她新生。也的确是这么回事，她出生在贫苦农民的家里，至今也不知道自己的亲生父母是谁。在那个连大人都自身难保的艰难岁月，因为家乡发大水，紧急之中，父母亲紧紧地抱住弟弟，而把年幼的她包在一条破棉絮里放进一只大木盆，推向一片汪洋，这等于是听天由命让她自己择生了。这是个命大的孩子，后来在惊险的漂泊中被一个铁路工人救起，可是她的父母弟弟却从此杳无音信。

她被送到了福利院，在那里读书，长大。她所受到的全部教育就是要比父母双全的孩子更努力，成材之后报效党和祖国。

可以说任何一个时期，她都是党的好孩子。党说要抵制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她看也没看过一眼花衣裳；党提倡晚婚，她二十九岁结婚还一百个不情愿；庆祝“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和打倒“四人帮”时她都在大街上扭秧歌；她参加过各种各样的报告团，从《党啊，你就是我的亲生父母》，一直讲到《三讲，讲要比不讲好》。

如今她也保持着这一优秀品质。今天是市里的全民健身日，政府官员这一天上上班要穿休闲装，下班以后要去打打什么球。杜党生自然是积极响应号召的，除了习惯之外，这类活动也会让她很自然地回忆起年轻时代的光辉历程，对于以往的岁月，即便是有无数荒谬和错误，因为无条件地融进了自己的青春